

哈尔滨电气集团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5-6
	合并利润表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1-12
	母公司利润表	1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5-16
	财务报表附注	17-105

审计报告

中天运 [2021] 审字第 90001 号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电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佳电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佳电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营业收入

佳电股份主要从事电机、屏蔽电泵、局部扇风机制造与维修，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1 所述，2020 年度营业收入 236,875.39 万元，比 2019 年度 210,317.16 万元增加 26,558.23 万元，较上年增幅 12.63%。鉴于该事项涉及的金额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通过与佳电股份管理层沟通，了解企业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评估销售业绩上升的合理性；了解、测试佳电股份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评估了佳电股份

的收入确认政策；使用积极式函证方式，向客户发函询证当期交易发生额，并保证函证程序完全受控；将公司重要产品的毛利率与上期及同行业企业进行比对分析；分析公司前十名销售客户的变化情况，分析重要客户的销售额、销售单价及产品毛利率等；结合公司销售模式给予客户的信用情况，分析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的规模与公司销售规模是否相适应、增长幅度与收入增长是否相匹配，是否与市场环境相符，大额款项的期后回收情况、主要欠款客户的持续交易情况；根据公司销售模式，结合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关注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的情形等。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佳电股份的营业收入可以被我们所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

2、存货跌价准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 存货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 104,161.2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6,801.74 万元。佳电股份管理层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因存货账面余额较高，若存在减值迹象而减值计提不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佳电股份管理层期末对产成品、半成品、原材料分别进行减值测试。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按较低者计量价值，并且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按估计售价扣除销售税金费率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积压的产成品、半成品、原材料无法再利用的，按残值回收价格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管理层以存货的状态估计其预计售价，在估计过程中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鉴于该事项涉及金额较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了解并评估佳电股份与识别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与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政策调整对存货销售的影响；实施存货监盘程序，实地查勘存货使用状况，确定是否存在长期积压的存货；获取存货减值计提表，检查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是否已进行减值测试，复核减值测试依据的合理性，分析存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对于管理层在存货跌价准备中做出的判断估计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佳电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佳电股份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佳电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佳电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佳电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佳电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佳电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佳电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佳电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917,286,385.72	516,065,819.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 2	335,359,001.63	352,316,696.64
应收账款	五. 3	643,937,191.35	582,747,466.77
应收款项融资	五. 4	496,691,393.79	
预付款项	五. 5	76,287,246.86	102,167,247.91
其他应收款	五. 6	17,917,813.52	18,224,263.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 7	873,595,449.98	734,699,862.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8	564,460,168.92	622,567,679.49
流动资产合计		3,925,534,651.77	2,928,789,037.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10	609,037,676.27	439,009,445.03
在建工程	五. 11	18,267,149.04	42,968,43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 12	145,750,883.65	95,933,68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3	55,219,791.62	65,196,53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8,275,500.58	643,108,108.32
资产总计		4,753,810,152.35	3,571,897,145.40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4	3,858,552.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5	95,350,000.00	
应付账款	五. 16	897,574,186.96	655,500,364.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 17	283,874,153.39	303,642,721.12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8	10,646,228.43	9,955,533.17
应交税费	五. 19	13,099,138.32	24,493,952.29
其他应付款	五. 20	211,337,583.10	156,125,152.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 21	534,509,939.84	41,430,456.55
流动负债合计		2,050,249,782.84	1,191,148,180.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 22	20,000,000.00	5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 23	104,514,375.76	136,831,471.02
递延收益	五. 24	22,950,586.31	4,846,41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464,962.07	200,677,881.77
负债合计		2,197,714,744.91	1,391,826,06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 25	598,396,053.00	498,663,3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 26	1,134,778,979.59	1,224,888,854.59
减：库存股	五. 27	37,009,400.00	37,711,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 28	142,844.01	2,383,583.08
盈余公积	五. 29	190,394,157.85	178,647,829.80
未分配利润	五. 30	669,392,772.99	313,198,43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6,095,407.44	2,180,071,082.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56,095,407.44	2,180,071,082.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53,810,152.35	3,571,897,145.40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68,753,864.92	2,103,171,551.7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2,368,753,864.92	2,103,171,551.72
二、营业总成本		2,064,708,812.15	1,746,119,700.11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1,648,975,654.76	1,380,790,279.07
税金及附加	五.32	21,634,701.78	23,409,466.36
销售费用	五.33	234,887,635.16	209,089,009.69
管理费用	五.34	136,556,127.47	116,503,405.34
研发费用	五.35	27,680,324.97	22,842,494.07
财务费用	五.36	-5,025,631.99	-6,514,954.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049,604.96	6,898,354.48
加：其他收益	五.37	45,993,675.20	19,419,898.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20,278,970.52	11,003,30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108,190,680.48	51,879,825.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65,071,179.98	-54,680,632.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09,322.13	435,419.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3,846,521.12	385,109,664.6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47,573,657.51	14,659,169.6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224,540.56	5,499,264.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195,638.07	394,269,569.8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53,365,710.78	49,484,659.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829,927.29	344,784,909.9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7,829,927.29	344,784,909.9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9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097,308.46	1,017,907,631.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5	119,780,398.31	94,320,58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877,706.77	1,112,228,21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515,668.77	246,428,712.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239,729.03	203,154,45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68,396.44	170,126,06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6	238,369,119.86	225,849,58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892,914.10	845,558,82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 47	486,984,792.67	266,669,388.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6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23,997.27	11,663,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9,185.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823,997.27	682,212,685.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855,189.81	58,226,464.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8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855,189.81	888,226,46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68,807.46	-206,013,77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9,920.00	37,71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58,552.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472.80	37,71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45,590.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45,59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57,117.29	37,71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996,482.84	98,366,609.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642,207.70	437,275,59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3,638,690.54	535,642,207.70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8,663,378.00	-	-	-	1,224,888,854.59	37,711,000.00	-	2,383,583.08	178,647,829.80	-	313,198,437.35	2,180,071,08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8,663,378.00	-	-	-	1,224,888,854.59	37,711,000.00	-	2,383,583.08	178,647,829.80	-	313,198,437.35	2,180,071,08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32,675.00	-	-	-	-90,109,875.00	-701,600.00	-	-2,240,739.07	11,746,328.05	-	356,194,335.64	376,024,32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829,927.29	407,829,92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622,800.00	-	-	-	-	-	-	9,622,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622,800.00							9,622,800.00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701,600.00	-	-	11,746,328.05	-	-51,635,591.65	-39,187,663.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46,328.05		-11,746,328.0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89,263.60	-39,889,263.60
4. 其他							-701,600.00						701,6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732,675.00	-	-	-	-99,732,675.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9,732,675.00				-99,732,675.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240,739.07	-	-	-	-2,240,739.07
1. 本期提取									5,695,352.06				5,695,352.06
2. 本期使用									-7,936,091.13				-7,936,091.13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98,396,053.00	-	-	-	1,134,778,979.59	37,009,400.00	-	142,844.01	190,394,157.85	-	669,392,772.99	2,556,095,407.44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9,893,378.00	-	-	-	1,195,814,204.59	-	-	-	144,564,689.37	-	2,496,667.79	1,832,768,93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893,378.00	-	-	-	1,195,814,204.59	-	-	-	144,564,689.37	-	2,496,667.79	1,832,768,93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70,000.00	-	-	-	29,074,650.00	37,711,000.00	-	2,383,583.08	34,083,140.43	-	310,701,769.56	347,302,14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4,784,909.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70,000.00	-	-	-	29,074,650.00	37,711,000.00	-	-	-	-	-	133,6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70,000.00				28,941,000.00							37,71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3,650.00	
4. 其他						133,650.00							37,711,000.00	
（三）利润分配							37,711,000.00	-	-				133,6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34,083,140.43	-	-34,083,140.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083,140.43		-34,083,140.43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	-	-	-	-	2,383,583.08	-	-	-	2,383,583.08	
2. 本期使用									2,383,583.08				2,383,583.08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98,663,378.00	-	-	-	1,224,888,854.59	37,711,000.00	-	2,383,583.08	178,647,829.80	-	313,198,437.35	2,180,071,082.82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738,622.08	47,387,60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0.00	-
其他应收款		246,014,776.00	13,052,475.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3,415,01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0,008,405.33	620,049,389.53
流动资产合计		928,767,803.41	680,489,47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38.13	44,609.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7,826,934.15	1,857,853,005.69
资产总计		2,786,594,737.56	2,538,342,477.39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9,920.00	-
应付职工薪酬		800,193.91	801,393.91
应交税费		1,260,113.53	
其他应付款		66,941,090.95	38,242,427.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131,318.39	39,043,821.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3,682,083.87	113,230,508.3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682,083.87	113,230,508.33
负债合计		153,813,402.26	152,274,32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98,396,053.00	498,663,3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8,296,798.94	2,058,406,673.94
减：库存股		37,009,400.00	37,711,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270,194.61	25,523,866.56
未分配利润		65,827,688.75	-158,814,770.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2,781,335.30	2,386,068,14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86,594,737.56	2,538,342,477.39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05,282.36	52,941.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781,609.43	3,159,825.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5,492.61	-408,268.9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89,397.21	416,988.4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73,497.98	11,003,30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00.00	5,202,546.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488,098.80	13,401,351.31
加：营业外收入		29,008,727.40	-
减：营业外支出		-	2,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496,826.20	13,399,351.31
减：所得税费用		1,218,775.18	-
四、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278,051.02	13,399,351.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6,278,051.02	13,399,351.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75,117.46	68,478,40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75,117.46	68,478,40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200.00	363,84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1,106.61	494,116.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6,449.56	31,888,84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8,756.17	32,746,80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6,361.29	35,731,596.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6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23,997.27	11,663,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823,997.27	681,66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8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000,000.00	83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23,997.27	-148,336,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9,920.00	37,71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920.00	37,71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89,263.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89,263.6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59,343.60	37,71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351,014.96	-74,893,90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87,607.12	122,281,51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738,622.08	47,387,607.12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8,663,378.00	-	-	-	2,058,406,673.94	37,711,000.00	-	-	25,523,866.56	-158,814,770.62	2,386,068,14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498,663,378.00	-	-	-	2,058,406,673.94	37,711,000.00	-	-	25,523,866.56	-158,814,770.62	2,386,068,14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32,675.00	-	-	-	-90,109,875.00	-701,600.00	-	-	11,746,328.05	224,642,459.37	246,713,18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278,051.02	276,278,051.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622,800.00	-	-	-	-	-	9,622,8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622,800.00						9,622,800.00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701,600.00	-	-	11,746,328.05	-51,635,591.65	-39,187,663.60
1.提取盈余公积										11,746,328.05	-11,746,328.05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89,263.60	-39,889,263.60
3.其他							-701,600.00					701,6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732,675.00	-	-	-	-99,732,675.00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9,732,675.00				-99,732,675.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8,396,053.00	-	-	-	1,968,296,798.94	37,009,400.00	-	-	37,270,194.61	65,827,688.75	2,632,781,335.30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帝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893,378.00	-	-	2,029,332,023.94	-	-	-	25,523,866.56	-172,214,121.93	2,372,535,14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9,893,378.00	-	-	2,029,332,023.94	-	-	-	25,523,866.56	-172,214,121.93	2,372,535,14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70,000.00	-	-	29,074,650.00	37,711,000.00	-	-	-	13,399,351.31	13,533,001.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99,351.31	13,399,351.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70,000.00	-	-	29,074,650.00	37,711,000.00	-	-	-	-	133,6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70,000.00			28,941,000.00						37,71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3,650.00						133,650.00
4. 其他						37,711,000.00					-37,711,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8,663,378.00	-	-	2,058,406,673.94	37,711,000.00	-	-	25,523,866.56	-158,814,770.62	2,386,068,147.8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进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思蒂

法定代表人：刘清勇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阿城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于1993年3月起、定向募集内部职工股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9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45号文件批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5,500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7年3月16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实施股权分置改革, 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由阿城继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具体对价方案为: 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7年4月10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8股股份对价。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股权分置共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3,760.40万股, 支付对价后, 非流通股12,653.10万股换取流通权, 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全部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持有。2009年4月12日,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653.10万股在限售期满后, 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可申请而未申请解除限售。股改完成后总股份为298,435,000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26,531,000股, 无限售的股份为171,904,000股。

2012年3月8日, 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89号)《关于核准阿城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佳木斯电机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 本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90号)《关于核准豁免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要约收购阿城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分别向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113,711,963股; 佳木斯电机厂107,928,537股; 上海钧能实业有限公司4,058,549股。公司原总股本为298,435,000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后新增股份为225,699,04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24,134,049股。

2012年5月14日, 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签署交割协议的相关议案。同日, 本公司与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佳木斯电机厂(以下简称“佳电机”)、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集团”)和上海钧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能实

业”)签署《关于阿城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交割事宜的协议书》，本公司与佳电厂、建龙集团和钧能实业签署《关于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交割事宜的协议书》。2012年6月7日，置入资产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在佳木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过户手续，2012年6月1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本公司出具《证券登记确认书》，确认了本公司增发股份的登记，登记数量为225,699,04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数量为524,134,049股。

2012年6月29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同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等议案。

2012年9月17日，公司名称经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阿城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7日，本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14年5月5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2014年6月18日《关于根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49号文《关于核准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14,731万股。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向包括哈尔滨电气集团公司在内的九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1,732,67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1.11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796,949,997.03元。经此发行，股本变更为人民币595,866,722.00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6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回购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所对应股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后注销相关事宜或股份赠与相关事宜的议案》，由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至2014年度经审计实际业绩未能达到承诺业绩，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重大资产重组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1.00元总价回购建龙集团补偿的公司股份24,570,279股、佳电厂补偿的公司股份26,752,215股、钧能实业补偿的公司股份876,951股，合计回购公司股份52,199,445股。同时分别减少股本人民币52,199,445.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2,199,444.00元。本次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95,866,722.00元变更为人民币543,667,277.00元，股本总数将由595,866,722股变更为543,667,277股。

根据本公司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年1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导致再次触发回购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所应对股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

办理回购相关事宜或者股份赠与相关事宜的议案》，由于本公司对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有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更正后再次触发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 2013 年、2014 年度经审计实际业绩未能达到承诺业绩，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重大资产重组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 元总价回购建龙集团补偿的公司股份 25,311,374 股、佳电厂补偿的公司股份 27,559,123 股、钧能实业补偿的公司股份 903,402 股，合计回购公司股份 53,773,899 股。同时分别减少股本人民币 53,773,89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3,773,899.00 元。本次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43,667,277.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89,893,378.00 元，股本总数将由 543,667,277 股变更为 489,893,378 股。

公司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及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2019 年 12 月 6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由 980 万股调整为 975 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总人数由为 153 人调整为 152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82 万股调整为 877 万股，预留股数不变为 98 万股，首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3 元/股。公司申请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77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8,663,378.0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 152 名激励对象认缴的出资款人民币 37,711,000.00 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增加股本 8,77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8,941,000.00 元。

公司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99,732,67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9,732,675.00 元。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回购补偿股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598,396,053.00 股，注册资本为 598,396,053.00 元。

（一）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电机、屏蔽电泵、局部扇风机制造与维修；电机、防爆电气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股权投资。自营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和商品目录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800127590757N。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电机的生产和销售，提供安装、维修劳务。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包括母公司在内的主体共 6 户，除母公司外具体包括：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财务报表		增加或减少原因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是	是	--
成都佳电电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是	是	--
苏州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是	是	--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是	是	--
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公司	100	100	是		收购

注：本期合并范围增加 1 户，为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增加原因是：二级公司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重组并购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了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具体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报告期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第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构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三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为生产型企业，营业周期不超过12个月。营业周期划分标准为：根据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确定。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

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及三个月内到期的票据，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本附注（十三）-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二十五）-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①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②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③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④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

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国有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银行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地方商业银行、信用社及财务公司具有信用风险，按照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款项的账龄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款项的账龄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

8. 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本附注 1 和 3 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十）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九金融工具。

（十一）套期工具

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分为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既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以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5、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合同（协议）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采购与发出采用实际成本法，具体核算方法为存货每月取得和发出按标准成本进行日常核算，月末对标准成本差异进行计算和分摊，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月末存货以实际成本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本公司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将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合同资产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标准：①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③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或与划分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

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

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

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具体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摊销年限（年）	年折旧率（%）	折旧或摊销方法
房屋建筑物	25	3.88	年限平均法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

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3	3.23-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	13.86-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3	19.40-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3	19.40-10.78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

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商标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10 年	合同约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

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

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收入

1. 收入确认的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主要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

2.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的销售。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电机，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 （1）商品系承运商品则按购货方已签收本公司送货单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2）商品系购货方自提商品则按商品出库时确认收入。

（二十六）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八）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变更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

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变更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九）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督管理总局 2012 年 2 月 14 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执行该准则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 将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345,073,177.67
	合同负债	303,642,721.12
	其他流动负债	41,430,456.55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325,551,252.24
合同负债	283,874,153.39
其他流动负债	41,677,098.8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12.31	2020.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6,065,819.72	516,065,819.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2,316,696.64	352,316,696.64	
应收账款	582,747,466.77	582,747,466.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2,167,247.91	102,167,247.91	
其他应收款	18,224,263.72	18,224,263.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34,699,862.83	734,699,862.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2,567,679.49	622,567,679.49	
流动资产合计	2,928,789,037.08	2,928,789,037.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9,009,445.03	439,009,445.03	
在建工程	42,968,439.94	42,968,43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5,933,688.33	95,933,68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196,535.02	65,196,53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108,108.32	643,108,108.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1,897,145.40	3,571,897,145.40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5,500,364.89	655,500,364.89	
预收款项	345,073,177.67		-345,073,177.67
合同负债		303,642,721.12	303,642,721.12

应付职工薪酬	9,955,533.17	9,955,533.17	
应交税费	24,493,952.29	24,493,952.29	
其他应付款	156,125,152.79	156,125,152.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125,152.79	156,125,152.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1,430,456.55	41,430,456.55
流动负债合计	1,191,148,180.81	1,191,148,180.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9,000,000.00	5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6,831,471.02	136,831,471.02	
递延收益	4,846,410.75	4,846,41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677,881.77	200,677,881.77	
负债合计	1,391,826,062.58	1,391,826,06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8,663,378.00	498,663,3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4,888,854.59	1,224,888,854.59	
减：库存股	37,711,000.00	37,711,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83,583.08	2,383,583.08	
盈余公积	178,647,829.80	178,647,829.80	
未分配利润	313,198,437.35	313,198,43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0,071,082.82	2,180,071,082.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0,071,082.82	2,180,071,082.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71,897,145.40	3,571,897,145.40	

母公司财务报表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母公司对资产负债表当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本公司	25%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5%
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5%
成都佳电电机有限公司	25%
苏州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	15%
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 2017 年 8 月 28 日由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可享受减按 15%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

根据 2019 年 11 月 7 日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苏州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可享受减按 15%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94.67	267.12
银行存款	917,280,791.05	516,065,552.6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917,286,385.72	516,065,819.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本期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101,978.02	306,006,616.03
商业承兑汇票	61,257,023.61	46,310,080.61
合计	335,359,001.63	352,316,696.64

2、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5,877,267.62	100.00	10,518,265.99	3.04	335,359,001.6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81,396,190.14	81.36	7,294,212.12	2.59	274,101,978.02
商业承兑汇票	64,481,077.48	18.64	3,224,053.87	5.00	61,257,023.61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合计	345,877,267.62	100.00	10,518,265.99	3.04	335,359,001.6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61,789,461.40	100.00	109,472,764.76	23.71	352,316,696.6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14,249,690.76	62.07	8,243,074.73	2.62	306,006,616.03
商业承兑汇票	147,539,770.64	37.93	101,229,690.03	68.61	46,310,080.61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合计	461,789,461.40	100.00	109,472,764.76	23.71	352,316,696.64

组合中，银行承兑汇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1,396,190.14	7,294,212.12	2.59
其中：国有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银行不计提	135,511,947.74		
地方商业银行、信用社及财务公司	145,884,242.40	7,294,212.12	5.00
合计	281,396,190.14	7,294,212.12	2.59

组合中，商业承兑汇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481,077.48	3,224,053.87	5.00
合计	64,481,077.48	3,224,053.87	5.0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9,472,764.76	10,518,265.99	109,472,764.76			10,518,265.9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243,074.73	7,294,212.12	8,243,074.73			7,294,212.12
商业承兑汇票	101,229,690.03	3,224,053.87	101,229,690.03			3,224,053.87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合计	109,472,764.76	10,518,265.99	109,472,764.76			10,518,265.99

4、期末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5、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6、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0,455,783.4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10,455,783.48	

7、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27,675.35	1.91	14,927,675.35	100.00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0,479,713.93	97.21	116,542,522.58	15.32	643,937,191.35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61,890.30	0.88	6,861,890.30	100.00	
合计	782,269,279.58	100.00	138,332,088.23	17.68	643,937,191.3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27,675.35	2.03	14,927,675.35	100.00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1,943,425.82	97.03	129,195,959.05	18.15	582,747,466.77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74,890.30	0.94	6,874,890.30	100.00	
合计	733,745,991.47	100.00	150,998,524.70	20.58	582,747,466.77

2、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江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031,799.59	8,031,799.59	100%	法院判决书，执行困难，目前尚未收回
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6,895,875.76	6,895,875.76	100%	法院判决书，执行困难，目前尚未收回
合计	14,927,675.35	14,927,675.35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5,934,509.10	30,114,172.60	5.00
1—2 年	71,599,210.43	17,565,086.51	25.00
2—3 年	32,726,900.28	16,389,561.14	50.00
3—4 年	22,050,414.51	17,631,489.61	80.00
4—5 年	16,632,334.43	13,305,867.54	80.00
5 年以上	21,536,345.18	21,536,345.18	100.00
合计	760,479,713.93	116,542,522.58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呼伦贝尔市华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99,340.00	1,199,34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鸿基米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47,980.00	47,9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佳木斯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17,955.12	117,955.1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盛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315,000.00	315,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博湖苇业股份有限公司	3,816,660.00	3,816,66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盐边网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188,246.51	1,188,246.5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康大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176,708.67	176,708.6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61,890.30	6,861,890.30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1,802,565.65		13,000.00			21,789,565.6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9,195,959.05	74,830,480.78	87,114,217.25	369,700.00		116,542,522.58
其中：按账龄组合	129,195,959.05	74,830,480.78	87,114,217.25	369,700.00		116,542,522.58
合计	150,998,524.70	74,830,480.78	87,127,217.25	369,700.00	-	138,332,088.23

其中，本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065,562.93	已回款
沈阳鼓风机集团申蓝机械有限公司	2,510,296.99	已回款
长沙永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88,524.20	已回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2,080,311.91	已回款
广东六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896,050.77	已回款
湖北省风机厂有限公司	1,773,572.17	已回款
黑龙江泉林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639,018.49	已回款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79,147.50	已回款
沈阳鼓风机集团核电泵业有限公司	1,394,260.06	已回款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4,756.01	已回款
合计	29,321,501.03	

6、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9,700.00

注：本公司本期核销坏账净损失 369,700.00 元，其中：本年核销应收账款坏账 694,790.00 元，转回上期已核销坏账 325,090.00 元。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博水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94,790.00	依据（2020）佳仲裁字第 17 号裁决书及和解协议，货款不需支付	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	否

7、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98,346,105.23	12.57	10,444,136.72

其中：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1,296,152.03	2.72	5,765,046.33
第二名	20,421,980.29	2.61	1,021,099.01
第三名	19,773,943.83	2.53	1,815,289.92
第四名	18,482,228.77	2.36	924,111.44
第五名	18,371,800.31	2.35	918,590.02
合计	98,346,105.23	12.57	10,444,136.72

（四）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496,691,393.79	
应收账款		
小计	496,691,393.79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496,691,393.79	

其中：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3,434,848.22
商业承兑汇票		113,256,545.57
合计		496,691,393.79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515,045.98	84.57	60,286,384.66	59.01
1 至 2 年	1,629,779.77	2.14	26,849,427.22	26.28
2 至 3 年	2,768,569.89	3.63	10,409,417.18	10.19
3 年以上	7,373,851.22	9.66	4,622,018.85	4.52
合计	76,287,246.86	100.00	102,167,247.91	100.00

注：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对平遥县双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预付账款余额 1,127,560.00 元，因定购的产品生产周期较长项目还没有执行完，故未能及时结算。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集中度汇总披露前五名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5,911,997.4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3.97%。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6,645,288.55	8.71
第二名	6,244,406.99	8.19
第三名	5,850,840.40	7.67
第四名	3,909,244.53	5.12
第五名	3,262,217.00	4.28
合计	25,911,997.47	33.97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917,813.52	18,224,263.72
合计	17,917,813.52	18,224,263.72

其他应收款

1、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7,104,266.40	7,895,178.13
备用金		108,035.65
往来款	24,426,980.83	31,356,134.65
合计	31,531,247.23	39,359,348.43

2、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42,213.21	91.15	10,824,399.69	37.66	17,917,813.5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9,034.02	8.85	2,789,034.02	100.00	-
合计	31,531,247.23	100.00	13,613,433.71	43.17	17,917,813.5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32,817.28	28.79	11,332,817.28	100.00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77,147.13	63.97	6,952,883.41	27.62	18,224,263.7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49,384.02	7.24	2,849,384.02	100.00	-
合计	39,359,348.43	100.00	21,135,084.71	53.70	18,224,263.72

3、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南亿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销售分公司	375,265.20	375,265.2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泰纸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215,615.00	215,61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重一轴类加工厂	156,473.13	156,473.1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湘潭机电维修部	142,745.60	142,745.6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中原特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307.27	142,307.2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36,497.87	136,497.8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西华炉料公司	117,877.95	117,877.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驻沈阳办事处	109,409.81	109,409.8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992,842.19	992,842.1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89,034.02	2,789,034.02		

4、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546,697.41	530,334.90	5.00
1—2 年	3,694,696.40	920,674.10	25.00
2—3 年	8,749,427.48	4,374,713.75	50.00
3—4 年	1,481,487.11	1,185,189.69	80.00
4—5 年	2,282,087.82	1,825,670.26	80.00
5 年以上	1,987,816.99	1,987,816.99	100.00
合计	28,742,213.21	10,824,399.69	

5、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952,883.41		14,182,201.30	21,135,084.71
其他转入	750,611.52			750,611.52
本期计提	9,495,962.38			9,495,962.38
本期收回或转回	6,375,057.62		60,350.00	6,435,407.62
本期核销			11,332,817.28	11,332,817.28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0,824,399.69		2,789,034.02	13,613,433.71

6、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95,962.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435,407.62 元；本期其他转入 750,611.52 元。

其中，本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山东瑞信招标有限公司	78,500.00	已回款
阿克苏办事处	100,261.93	已回款
乌鲁木齐办事处	167,688.41	已回款

伊犁办事处	170,837.46	已回款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125,000.00	已回款
山东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已回款
青海办事处	250,177.26	已回款
防爆电机研究所	120,255.71	已回款
合计	1,087,720.77	

7、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332,817.2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332,817.28	2018 年依法申请破产裁定(黑 08 破 1-3 号)，2020 年 12 月 24 日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通过财产分配方案，裁定无财产可供分配，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终止破产程序，本公司原本对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享有的 11,332,817.28 元债权无法收回。	法院裁定	否

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827,200.00	2-3 年	5.79	913,600.00
第二名	往来款	1,105,471.40	1 年以内，4-5 年，5 年以上	3.51	458,142.40
第三名	往来款	1,000,000.00	1-2 年	3.17	250,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830,000.00	4-5 年	2.63	664,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800,000.00	1-2 年	2.54	200,000.00
合计		5,562,671.40		17.64	2,485,742.40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607,381.12	33,666,591.99	177,940,789.13
在产品	165,651,628.81	12,734,008.83	152,917,619.98
库存商品	556,015,739.00	121,616,753.22	434,398,985.78
发出商品	108,338,055.09	-	108,338,055.09
合计	1,041,612,804.02	168,017,354.04	873,595,449.98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7,355,086.63	33,926,391.57	143,428,695.06
在产品	148,559,303.54	13,238,478.50	135,320,825.04
库存商品	401,763,694.40	84,805,812.85	316,957,881.55
发出商品	138,992,461.18	-	138,992,461.18
合计	866,670,545.75	131,970,682.92	734,699,862.83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926,391.57	2,590,529.55		2,850,329.13		33,666,591.99
在产品	13,238,478.50	3,918.00		508,387.67		12,734,008.83
库存商品	84,805,812.85	62,476,732.43		25,665,792.06		121,616,753.22
合计	131,970,682.92	65,071,179.98		29,024,508.86		168,017,354.04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3,623,902.48	331,329.58
预缴税款	836,266.44	2,236,349.91
理财产品	560,000,000.00	620,000,000.00
合计	564,460,168.92	622,567,679.49

注：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截止 2020 年末尚未到期理财产品 560,000,000.00 元。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三、其他						
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	--------	------	--------

						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核销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三、其他						
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计						

注：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 2018 年依法申请破产民事裁定（黑 08 破 1-3 号），2020 年 12 月 24 日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终止破产程序。本公司本期减少对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元，同时核销对此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 3,000,000.00 元。

（十）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9,037,676.27	438,958,352.95
固定资产清理	-	51,092.08
合计	609,037,676.27	439,009,445.03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9,941,689.97	444,091,767.03	12,566,959.66	26,445,588.92	983,046,005.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788,674.85	152,777,173.10	6,896,249.09	2,894,085.14	277,356,182.18
其中：（1）购置	-	8,381,635.12	357,996.99	369,260.18	9,108,892.29
（2）在建工程转入	-	110,175,877.97	-	2,190,481.57	112,366,359.54
（3）其他转入	114,788,674.85	27,948,185.81	6,538,252.10	334,343.39	149,609,45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363,657.48	5,932,333.19	1,828,325.93	23,124,316.60
其中：（1）处置或报废	-	8,994,333.28	5,932,333.19	1,828,325.93	16,754,992.40
（2）其他转出	-	97,850.00	-	-	97,850.00
4. 期末余额	614,730,364.82	581,505,282.65	13,530,875.56	27,511,348.13	1,237,277,871.16
二、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176,157,545.59	322,522,080.94	10,799,174.55	21,678,374.63	531,157,17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46,311,238.54	42,421,309.32	6,812,381.41	1,877,483.75	97,422,413.02
其中：（1）计提	18,040,619.47	27,884,448.70	1,049,686.07	1,589,249.84	48,564,004.08
（2）其他转入	28,270,619.07	14,536,860.62	5,762,695.34	288,233.91	48,858,408.94
3. 本期减少金额	-	8,440,943.37	5,660,757.60	1,717,971.55	15,819,672.52
其中：（1）处置或报废	-	8,393,444.45	5,660,757.60	1,717,971.55	15,772,173.60

(2) 其他转出	-	47,498.92	-	-	47,498.92
4. 期末余额	222,468,784.13	356,502,446.89	11,950,798.36	21,837,886.83	612,759,916.21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12,629,704.37	-	300,772.55	12,930,47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	2,733,530.38	19,909.40	5,733.81	2,759,173.59
其中：(1) 计提					-
(2) 其他转入	-	2,733,530.38	19,909.40	5,733.81	2,759,173.59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1,173.47	19,909.40	48,288.96	209,371.83
其中：(1) 处置或报废		141,173.47	19,909.40	48,288.96	209,371.8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	15,222,061.28	-	258,217.40	15,480,278.6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2,261,580.69	209,780,774.48	1,580,077.20	5,415,243.90	609,037,676.27
2. 期初账面价值	323,784,144.38	108,939,981.72	1,767,785.11	4,466,441.74	438,958,352.95

注：本期其他转入为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收购佳电（吉林）新能源动力装备有限公司所致。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3,272,851.78	21,986,387.48	10,464,109.07	822,355.23	成都佳电
电子设备	508,940.21	258,836.27	248,503.94	1,600.00	成都佳电
机器设备	489,767.76	362,541.92	115,931.27	11,294.57	佳电公司
合计	34,271,559.75	22,607,765.67	10,828,544.28	835,249.80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9,791,145.90	佳木斯防爆研究所
合计	9,791,145.90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效节能电机厂房	8,085,162.96	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
电机成品库房（核电装配厂房）	7,266,421.19	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
办公楼（盐业）	1,359,009.76	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
科技办公综合楼	43,163,419.15	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
惠尔房产（一幢平房）	275,494.70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惠尔房产（2连栋厂房）	1,784,996.64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原上海佳电房产	1,094,205.25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四电机房产-变电所	43,580.94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原四电机房产-车库	129,308.83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原四电机房产-办公楼	668,451.23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原四电机房产-厂房	1,481,775.06	房屋产权证未变更
原四电机房产	793,087.27	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
苏州办公、食堂、厂房	133,779,711.71	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
合计	199,924,624.69	

6、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51,092.08
合计		51,092.08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267,149.04	42,968,439.94
工程物资	-	-
合计	18,267,149.04	42,968,439.94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安装工程	-		-	29,463.72		29,463.72
设备安装工程	1,876,106.20		1,876,106.20	32,912,619.11		32,912,619.11
其他技改项目	16,391,042.84		16,391,042.84	10,026,357.11		10,026,357.11
合计	18,267,149.04		18,267,149.04	42,968,439.94		42,968,439.94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建筑安装工程小计		29,463.72	-	29,463.72	-	-
其中：购惠尔资产	216	29,463.72	-	29,463.72	-	-
设备安装工程小计		32,912,619.11	56,411,896.71	87,448,409.62		1,876,106.20
其中：发电机项目	4980	18,044,884.00	25,732,791.66	43,777,675.66		
屏蔽改造项目	4900	10,850,674.91	26,816,472.50	37,667,147.41		
苏州佳电设备改造	1508	4,017,060.20	3,862,632.55	6,003,586.55		1,876,106.20

其他技改项目		10,026,357.11	34,488,378.84	25,242,131.50	2,881,561.61	16,391,042.84
合计		42,938,976.22	90,900,275.55	112,690,541.12	2,881,561.61	18,267,149.04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积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购惠尔资产	100.00	100.00				自筹
发电机项目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屏蔽改造项目	97.22	100.00				募集资金
苏州佳电设备改造	67.97	95.00				自筹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101,443.63	11,826,466.85	44,054,000.00	163,981,91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63,186,923.11	111,320.76		63,298,243.87
其中: (1) 购置		111,320.76		111,320.76
(2) 其他转入	63,186,923.11			63,186,923.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1,288,366.74	11,937,787.61	44,054,000.00	227,280,154.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669,240.18	3,692,098.63	43,686,883.34	68,048,222.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64,250.91	1,149,680.98	367,116.66	13,481,048.55
其中: (1) 计提	2,912,463.92	1,149,680.98	367,116.66	4,429,261.56
(2) 其他转入	9,051,786.99			9,051,786.9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633,491.09	4,841,779.61	44,054,000.00	81,529,270.7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654,875.65	7,096,008.00	-	145,750,883.65
2. 期初账面价值	87,432,203.45	8,134,368.22	367,116.66	95,933,688.33

注: 注: 本期其他转入为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收购佳电(吉林)新能源动力装备有限公司所致。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1,999,585.51	48,301,653.36	406,196,193.29	60,929,429.01
预计负债	20,832,291.87	3,124,843.78	23,600,962.69	3,540,144.40
党建经费	2,338,043.53	350,706.53		
未实现收益	22,950,586.34	3,442,587.95	4,846,410.73	726,961.61
合计	358,120,507.25	55,219,791.62	434,643,566.71	65,196,535.02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970,366.65	23,444,990.72	
可抵扣亏损	177,419,455.95	100,698,832.13	
合计	201,389,822.60	124,143,822.85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30,995,542.84	
2021 年度	60,941,392.88	34,739,386.40	
2022 年度	33,348,563.47	12,444,837.26	
2023 年度	25,761,775.48	11,618,279.48	
2024 年度	51,106,421.63	10,900,786.15	
2025 年度	6,261,302.49		
合计	177,419,455.95	100,698,832.13	

（十四）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858,552.80	
合计	3,858,552.80	

（十五）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3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5,350,000.00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六)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885,562,274.89	645,788,753.54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011,912.07	9,711,611.35
合计	897,574,186.96	655,500,364.8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162,393.16	暂缓材料款支付
第二名	1,108,300.00	暂缓材料款支付
合计	4,270,693.16	

(十七)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283,874,153.39	303,642,721.12
合计	283,874,153.39	303,642,721.1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3,479,528.54	合同未执行结束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2,932,906.50	合同未执行结束
富锦市锦西灌区建设管理站	2,286,000.00	合同未执行结束
合计	8,698,435.04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955,533.17	189,619,651.78	188,928,956.52	10,646,228.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138,940.51	16,138,940.51	-
三、辞退福利	-	171,832.00	171,832.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955,533.17	205,930,424.29	205,239,729.03	10,646,228.4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25,579,990.02	125,579,990.02	-
2、职工福利费	-	8,200,514.67	8,200,514.67	-
3、社会保险费	-	7,833,354.10	7,833,354.1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000,826.06	7,000,826.06	-
工伤保险费	-	771,745.38	771,745.38	-
生育保险费	-	60,782.66	60,782.66	-
4、住房公积金	-	12,131,929.84	12,131,929.8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55,533.17	4,049,693.07	3,358,997.81	10,646,228.43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8、其他短期薪酬	-	31,824,170.08	31,824,170.08	-
合计	9,955,533.17	189,619,651.78	188,928,956.52	10,646,228.4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458,937.92	12,458,937.92	
2、失业保险费		402,649.75	402,649.75	
3、企业年金缴费		3,277,352.84	3,277,352.84	
合计		16,138,940.51	16,138,940.51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企业所得税	5,258,008.83	2,817,659.57
2.增值税	4,853,199.42	17,421,075.97
3.消费税	-	-
4.资源税	-	-
5.土地增值税	-	-
6.土地使用税	439,641.42	428,205.50
7.房产税	613,172.98	561,985.99
8.车船税	-	-
9.城市维护建设税	715,984.38	1,417,020.30
10.教育费附加	306,904.26	607,348.21
11.地方教育附加	204,566.98	404,862.95
12.矿产资源补偿费	-	-
13.印花税	16,272.28	205,346.47
14.其他	17,683.43	11,749.26
15.个人所得税	673,704.34	618,698.07
合计	13,099,138.32	24,493,952.29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337,583.10	156,125,152.79
合计	211,337,583.10	156,125,152.79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质押金	665,994.49	796,294.49
预提费用	28,869,162.89	22,528,643.0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7,009,400.00	37,711,000.00
承担重组期间过渡期损益	-	500,000.00
惠民电机补贴款	29,983,062.60	17,744,717.00
其他往来款	114,809,963.12	76,844,498.27
合计	211,337,583.10	156,125,152.79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金额-银行承兑汇票	379,576,295.42	
已背书未到期金额-商业承兑汇票	113,256,545.57	
待转销项税	41,677,098.85	41,430,456.55
合计	534,509,939.84	41,430,456.55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59,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59,000,000.00

其中，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核用电技术改造项目拨款	39,000,000.00		39,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高效节能及核用电机量产及环保技改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合计	59,000,000.00		39,000,000.00	20,000,000.00	

注 1：核用电机技术改造项目 3,900.00 万元，系国家发改委《关于下达核电风电装备自主化和能源装备 2009 年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发改委投资[2009]1416 号文）

拨款，该款系用于扩建厂房新增生产线专用，已完工转固，按政府补助准则，本年计入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3,900.00万元，同时结转“其他收益”1,816.60万元。

注2：高效节能及核用电机量产及环保技改项目系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和黑龙江省财政厅文件黑发改投资[2010]1703号《关于下达省产业结构调整重大项目2010年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2010年度、2011年度佳木斯市财政局陆续两次拨付资金共计2,000万元，目前仍未完成。

（二十三）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3,682,083.87	113,230,508.33	中小股东诉讼赔偿
产品质量保证	20,832,291.89	23,600,962.69	质量保证金
合计	104,514,375.76	136,831,471.02	

注1：2017年12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基于谨慎性原则，为防范风险，依据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中小股东赔偿17,000.00万元。截止2020年末已支付赔偿款5,731.32万元，预计负债尚未支付的赔偿余额11,268.68万元。因诉讼期限已到，根据目前法院判决情况，赔付比例为56%-52%，测算已计提的中小股东诉讼赔偿金额应冲回2,900.47万元。

注2：本公司向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风力发电机，质保期为10年。截止本期，尚有部分电机仍未出质保期，依据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产品质量保证30,938,833.00元，已支付维保费10,106,541.11元，余额20,832,291.89元。

（二十四）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补偿款	2,646,810.75		62,277.90	2,584,532.85	土地拨款
高温气冷堆关键主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优化研究	991,733.33			991,733.33	政府拨款
高效一体化矩阵变换器-电机系统	22,000.00	16,000.00		38,000.00	政府拨款
高性能永磁电机系统	16,244.45	3,883.64		20,128.08	政府拨款
电机及电机系统高效节能技术	76,222.22		19,417.49	56,804.73	政府拨款
高温气冷堆电磁轴承国产化关键技术研究	1,093,400.00			1,093,400.00	政府拨款
核用电机技术改造项目		18,165,987.31		18,165,987.31	政府拨款
2019年民营企业老字号补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政府拨款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2,070,000.00	2,070,000.00		政府拨款
2020 中央外经贸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政府拨款
技术交易补助		870,000.00	870,000.00		政府拨款
首台套保险		580,000.00	580,000.00		政府拨款
合计	4,846,410.75	21,905,870.95	3,801,695.39	22,950,586.3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2,646,810.75		62,277.90		2,584,532.85	与资产相关
高温气冷堆关键主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优化研究	991,733.33				991,733.33	与收益相关
高效一体化矩阵变换器-电机系统	22,000.00	16,000.00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永磁电机系统	16,244.45	3,883.64			20,128.08	与收益相关
电机及电机系统高效节能技术	76,222.22			19,417.49	56,804.73	与收益相关
高温气冷堆电磁轴承国产化关键技术研究	1,093,400.00				1,093,400.00	与收益相关
核用电机技术改造项目拨款		18,165,987.31			18,165,987.31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民营企业老字号补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2,070,000.00		2,0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中央外经贸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交易补助		870,000.00		8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台套保险		580,000.00		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846,410.75	21,905,870.95	62,277.90	3,739,417.49	22,950,586.31	

(二十五)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8,663,378.00			99,732,675.00		99,732,675.00	598,396,053.00

注：根据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按 10 转 2，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9,732,675 股，金额 99,732,675.00 元。增资后公司股本为 598,396,053.00 元。上述事项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验字第 90030 号验资）。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4,058,399.76		101,521,675.00	1,052,545,724.76
其他资本公积	70,830,454.83	11,402,800.00		82,233,254.83
合计	1,224,888,854.59	11,402,800.00	101,521,675.00	1,134,778,979.59

注 1：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以资本公积 99,732,675.00 元转增股本。

注 2：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向员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本期计提的股权激励成本 9,622,800.00 元所致。

(二十七)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37,711,000.00		701,600.00	37,009,400.00
合计	37,711,000.00		701,600.00	37,009,400.00

注：库存股减少为向员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等待期内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二十八)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83,583.08	5,695,352.06	7,936,091.13	142,844.01
合计	2,383,583.08	5,695,352.06	7,936,091.13	142,844.01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8,647,829.80	11,746,328.05		190,394,157.85
合计	178,647,829.80	11,746,328.05		190,394,157.85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198,437.35	2,496,667.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3,198,437.35	2,496,667.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7,829,927.29	344,784,909.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46,328.05	34,083,140.4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分配现金股利数	39,889,263.6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9,392,772.99	313,198,437.35
---------	----------------	----------------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8,671,221.07	1,624,412,902.36	2,043,366,248.42	1,353,935,189.43
其他业务	70,082,643.85	24,562,752.40	59,805,303.30	26,855,089.64
合计	2,368,753,864.92	1,648,975,654.76	2,103,171,551.72	1,380,790,279.07

1、产品分部

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防爆电机	1,089,249,880.16	708,569,745.80	1,064,076,473.36	649,297,254.61
普通电机	1,141,750,716.50	878,124,164.42	906,738,486.56	662,665,517.18
配件修理	67,670,624.41	37,718,992.14	72,551,288.50	41,972,417.64
合计	2,298,671,221.07	1,624,412,902.36	2,043,366,248.42	1,353,935,189.43

2、地区分部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414,090,766.55	212,520,860.48	373,818,744.90	186,827,155.21
华北地区	463,773,421.43	350,519,030.65	416,531,656.15	290,060,410.19
西北地区	134,547,775.02	100,111,074.55	118,145,351.79	81,084,029.25
西南地区	116,882,481.43	87,157,644.38	122,469,728.07	85,120,482.71
华东地区	894,044,663.14	669,244,366.85	743,753,176.26	522,953,524.18
华中地区	202,656,102.00	150,414,927.75	201,315,270.02	140,929,104.24
华南地区	64,866,576.36	48,608,587.17	60,043,602.62	42,079,741.90
海外地区	7,809,435.14	5,836,410.53	7,288,718.61	4,880,741.75
合计	2,298,671,221.07	1,624,412,902.36	2,043,366,248.42	1,353,935,189.43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5,594.81	7,241,517.09
教育费附加	2,307,486.24	3,103,763.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8,324.16	2,068,891.65
房产税	5,003,660.21	4,473,269.67
土地使用税	5,875,287.77	5,103,094.44
印花税	1,480,720.99	1,385,867.51
其他	43,627.60	33,062.51

合计	21,634,701.78	23,409,466.36
----	---------------	---------------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运输费	61,007,167.59	45,753,872.09
2.装卸费	-	48,543.69
3.保险费	20,755.92	-
4.广告费	98,846.81	437,690.37
5.销售服务费	18,978,434.62	30,048,810.93
6.职工薪酬	50,380,734.86	51,776,250.48
7.业务经费	91,737,231.87	70,032,227.58
8.代理费	7,938,091.78	5,318,600.04
9.折旧费	239,233.12	371,255.87
10.修理费	260,433.40	333,734.03
11.样品及产品损耗	3,433.10	761,668.87
12.其他	4,223,272.09	4,206,355.74
合计	234,887,635.16	209,089,009.69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职工薪酬	70,684,422.98	69,034,967.93
2.保险费	3,709,158.16	342,401.05
3.折旧费	15,844,069.08	13,528,195.04
4.修理费	6,578,043.49	3,142,680.70
5.无形资产摊销	4,423,620.53	7,686,369.46
6.业务招待费	361,689.00	389,807.76
7.差旅费	1,057,348.51	1,234,711.88
8.办公费	3,873,706.61	6,617,847.00
9.会议费	48,126.50	40,173.18
10.诉讼费	240,713.62	218,349.38
11.聘请中介机构费	1,708,001.15	2,387,336.45
12.咨询费	1,519,226.01	680,956.74
13.董事会费	293,913.29	399,978.02
14.党建工作经费	1,222,769.90	1,146,518.88
15.限制性股票激励	9,622,800.00	133,650.00
16.其他	15,368,518.64	9,519,461.87
合计	136,556,127.47	116,503,405.34

(三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费	27,680,324.97	22,842,494.07
合计	27,680,324.97	22,842,494.07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减：利息收入	7,049,604.96	6,898,354.48
利息净支出	-7,049,604.96	-6,898,354.48
汇兑损失	-	10.00
减：汇兑收益	-	-
汇兑净损失	-	10.00
银行手续费	1,435,044.79	256,415.62
其他	588,928.18	126,974.44
合计	-5,025,631.99	-6,514,954.42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8 年成功申报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00.00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		300,000.00
推动创新转型强化科技、人才支撑政策奖励	100,000.00	50,000.00
推动工业经济加快转型发展政策奖励资金	206,100.00	200,000.00
太仓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政策奖励资金	280,000.00	
大功率、高效率永磁变频调速三相电动机的设计开发		250,000.00
电机及电机系统高效节能技术	165,417.49	277,777.78
发明专利授权补助款		3,000.00
高企培育补助款		120,739.85
高温气冷堆关键主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优化研究		2,280,466.67
高温气冷堆电磁轴承国产化关键技术研究		1,093,400.00
高效一体化矩阵变换器-电机系统	22,000.00	71,485.00
高性能永磁电机系统	24,316.36	55,555.55
国拨补助转收益	13,982,905.98	
核电 k1 级电机技术改造项目	20,834,012.69	
重点领域首台（套）创新产品	580,000.00	4,000,000.00
黑龙江省鼓励民营企业和“老字号”企业加强标准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300,000.00
黑龙江省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		3,820,000.00

技术交易补助	870,000.00	
民营企业老字号补助资金	100,000.00	
企业信用管理示范创建		5,000.00
省级领军人才梯队基础设施资助资金和后备带头人资助资金		126,382.26
市委员会组织部奖励奖		200,000.00
税收增长奖励款	1,619,101.00	
头雁奖励金	50,000.00	
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资金	318,300.00	80,000.00
稳岗补贴	546,016.65	526,091.72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一季度产值稳定增长奖励	180,000.00	
制造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140,000.00	
中央特困企业专项治理补助资金	80,000.00	3,600,000.00
中央外经贸	100,000.00	
专利资金申报	2,000.00	
专项资金学徒制补贴	140,400.00	
【城政发 2020】7 号暖心 15 条	498,100.00	
债务人-债权重组收益	1,055,005.03	
合计	45,993,675.20	19,419,898.8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成功申报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推动创新转型强化科技、人才支撑政策奖励	10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推动工业经济加快转型发展政策奖励资金	206,1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仓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政策奖励资金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功率、高效率永磁变频调速三相电动机的设计开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机及电机系统高效节能技术	165,417.49	277,777.78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授权补助款		3,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培育补助款		120,739.85	与收益相关
高温气冷堆关键主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优化研究		2,280,466.67	与收益相关
高温气冷堆电磁轴承国产化关键技术研究		1,093,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一体化矩阵变频器-电机系统	22,000.00	71,485.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永磁电机系统	24,316.36	55,555.55	与收益相关
国拨补助转收益	13,982,905.98		与收益相关

核电 k1 级电机技术改造项目	20,834,012.69		与资产相关
重点领域首台（套）创新产品	58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龙江省鼓励民营企业和“老字号”企业加强标准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龙江省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		3,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交易补助	8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企业老字号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信用管理示范创建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领军人才梯队基础设施资助资金和后备带头人资助资金		126,382.26	与收益相关
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奖励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增长奖励款	1,619,101.00		与收益相关
头雁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资金	318,3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46,016.65	526,091.72	与资产相关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季度产值稳定增长奖励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特困企业专项治理补助资金	80,000.00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金申报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学徒制补贴	140,400.00		与收益相关
【城政发 2020】7 号暖心 15 条	498,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938,670.17	19,419,898.83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7,758,487.98	11,003,301.89
债务重组损益	2,520,482.54	
合计	20,278,970.52	11,003,301.89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8,954,498.77	-109,472,764.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296,736.47	157,745,665.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60,554.76	3,606,924.53
合计	108,190,680.48	51,879,825.28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65,071,179.98	-54,680,632.5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5,071,179.98	-54,680,632.51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409,322.13	435,419.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09,322.13	435,419.5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
合计	409,322.13	435,419.51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7,935.78	62,277.90	67,935.78
债务重组利得		3,877,443.69	
违约金收入	2,878,219.28	1,602,537.87	2,878,219.2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29,008,727.40	8,970,485.36	29,008,727.40
其他	15,618,775.05	146,424.79	15,618,775.05
合计	47,573,657.51	14,659,169.61	47,573,657.51

注 1：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29,008,727.40 元，为公司冲回无需支付的预计负债-中小股东诉讼赔偿款。

注 2：其他 15,618,775.05 元，主要为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收购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其支付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金额 15,248,705.43 元。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购地奖金	62,277.90	62,277.90	与资产相关
成都佳电社保退款	5,657.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935.78	62,277.90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8,694.23	995,255.88	118,694.2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18,694.23	995,255.88	118,694.23
处置无形资产损失			
2.债务重组损失		4,445,045.54	
3.对外捐赠		2,850.00	
4.罚款支出	105,846.33	1,000.00	105,846.33
5.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25,826.50	
6.其他支出		29,286.42	
合计	224,540.56	5,499,264.34	224,540.56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198,481.63	43,717,085.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67,229.15	5,767,574.15
合计	53,365,710.78	49,484,659.8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1,195,638.07
所得税税率	25.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298,909.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407,078.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0,270.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87,305.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16,173.6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950,553.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191,246.7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8,245,412.30
所得税费用	53,365,710.78

(四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049,164.76	6,898,354.48
政府补助	10,127,875.53	19,909,631.57
其他往来款	102,603,358.02	67,512,596.07
合计	119,780,398.31	94,320,582.1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8,837,128.34	158,431,372.53
其他往来款	129,531,991.52	67,418,215.25
合计	238,369,119.86	225,849,587.78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7,829,927.29	344,784,909.99
加：资产减值损失	-43,119,500.50	2,800,807.23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564,004.08	43,106,063.17
无形资产摊销	4,429,261.56	7,692,01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322.13	-435,419.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694.23	995,255.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326.49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78,970.52	-11,003,30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76,743.40	5,767,574.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942,258.27	-140,209,474.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579,677.17	315,894,634.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8,339,564.21	-302,723,670.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984,792.67	266,669,388.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7,286,385.72	516,065,819.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6,065,819.72	361,535,422.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6,352,304.82	19,576,387.9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9,576,387.98	75,740,175.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996,482.84	98,366,609.5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7,286,385.72	516,065,819.72
其中：库存现金	5,594.67	267.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7,280,791.05	516,065,552.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拆放同业款项		-
二、现金等价物	106,352,304.82	19,576,387.98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3,638,690.54	535,642,207.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132,105,666.00	100%	购重组购买	2020年7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股权转让交割合同	635,965.61	18,433.11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132,105,666.00
合并成本合计	132,105,666.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7,354,371.4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248,705.43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情况

项目	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57,874,184.18	135,644,308.96
其他应收款	5,255,503.71	5,255,503.71
其他流动资产	480,876.40	480,876.40
固定资产	98,002,667.95	93,320,454.58
无形资产	54,135,136.12	36,587,474.27
负债：	10,519,812.75	32,786,991.70
预收款项	8,993,525.90	8,993,525.90
其他应付款	1,526,286.85	1,526,286.85
递延收益		22,267,178.95
净资产	147,354,371.43	102,857,317.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47,354,371.43	102,857,317.26

注 1：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按照购买日市场价格确认；

注 2：本公司无需承担或有负债。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无

5、特殊情形的说明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期无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无处置子公司情况。

（五）其他原因导致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原因导致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佳木斯市	佳木斯市	投资咨询	100	---	100	投资设立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佳木斯市	佳木斯市	制造业	99.90	0.1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佳电电机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	---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99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白城市	白城市	制造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无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四）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

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12.57%（2019 年：14.37%）。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3、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集团资金处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459,731.73	1,362,277.64	1,822,009.37
小计	459,731.73	1,362,277.64	1,822,009.3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4,262,470.26	446,721.60	4,709,191.86
小计	4,262,470.26	446,721.60	4,709,191.86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相对较小。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用于降低利率风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
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	电机、锅炉、汽轮机零部件及辅机制造、销售；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从事国内外电厂项目开发；在国（境）外举办各类企业；物资供销业（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承担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工程设备招标业务。	198,818.10	25.89	36.63

注：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其他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	-----	------	--------------	-------------------	--------------------

佳木斯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佳木斯市	制造业	7,900.00	10.74	10.74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0.00	5.38	5.38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1 在子公司中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电发电设备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庆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电气集团阿城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哈电电气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锅炉厂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电机厂（镇江）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佳木斯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佳木斯电机厂建筑工程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佳木斯市佳四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佳木斯防爆电机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钧能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双鸭山市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黑龙江建龙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黑龙江建龙钼业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唐山新宝泰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吉林恒联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黑龙江建龙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建龙阿城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之控制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佳木斯防爆电机研究所有限公司	3C 标志	23,625.00	-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机	159,970.20	-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磁极线圈	1,107,355.75	
合计		1,290,950.95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764,260.81	1,538,395.65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电机	871,377.63	184,906.28
哈尔滨电机厂（镇江）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电机	-	448,379.65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452,959.24	101,896.16
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电机	-	18,761.06
黑龙江建龙钒业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139,251.33	221,068.86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514,357.95	952,824.23
黑龙江建龙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	238,367.16
吉林恒联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1,474,683.45	590,248.84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电机	6,781,588.80	1,953,046.86
佳木斯防爆电机研究所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	244,993.10
建龙阿城钢铁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273,637.09	529,775.12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电机	1,234,629.22	3,034,760.21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1,763,845.68	1,876,091.16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10,015,352.41	4,867,151.94
双鸭山市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272,117.73	48,644.25

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8,356,061.69	3,432,081.93
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42,290.13	80,301.28
唐山新宝泰钢铁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10,969.02	74,342.15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161,504.42	46,153.45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出售电机	711,792.03	195,256.64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电机维修	328,253.10	634,560.18
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电机维修	-	117,711.33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电机维修	15,322.13	178,309.04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电机维修	207,079.65	264,159.29
黑龙江建龙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电机维修	-	44,827.61
合计		34,391,333.50	21,917,013.42

关联交易价格为公允价格，关联方定价政策与非关联方定价政策一致。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佳木斯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租入设备	241,342.17	277,462.08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佳木斯防爆电机研究所	设备出租	750,958.74	744,131.85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关联方担保。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本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0.52	391.72
----------	--------	--------

8、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9、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1,317,797.80	156,726.51	1,054,183.10	52,709.16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	-	6,692.94	334.65
哈尔滨电机厂（镇江）有限责任公司	-	-	310,959.74	15,547.99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	105,000.00	210,000.00	52,500.00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79,503.82	23,975.19	96,220.49	4,811.02
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3,059.25	84,107.40	143,059.25	56,152.13
哈尔滨锅炉厂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8,040.00	39,020.00	78,040.00	19,510.00
黑龙江建龙钒业有限公司	210,667.00	21,195.95	53,313.00	2,665.65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1,128,772.44	165,948.21	807,547.95	40,377.40
吉林恒联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455,347.90	22,767.40	338,955.60	16,947.78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665,629.24	133,281.46	903,445.79	45,172.29
建龙阿城钢铁有限公司	535,613.66	72,735.71	529,775.12	26,488.76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2,745,339.80	415,672.31	3,095,105.62	154,755.28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2,161,271.78	141,688.82	1,913,926.16	95,696.31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339,931.90	16,996.60	220,640.00	11,032.00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4,515,721.54	225,786.08	2,491,038.35	124,551.92
双鸭山市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292,303.04	14,615.15	141,510.00	70,124.42
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311,900.00	392,573.07	33,929,137.41	13,424,480.04
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180,937.91	26,554.41	275,560.12	49,920.45
唐山新宝泰钢铁有限公司	272,255.55	21,185.05	260,282.42	48,601.49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663,585.16	107,367.09	696,359.16	34,817.96
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3,824.00	956.00	89,048.80	4,452.44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68,571.99	17,143.00	201,547.21	10,088.96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382,500.00	19,125.00	298,500.00	14,925.00
黑龙江建龙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	50,655.20	2,532.76
其他应收款				
佳木斯佳电风机有限公司	-	-	11,332,817.28	11,332,817.28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	-	300,000.00	15,000.00
佳木斯防爆电机研究所有限公司	456,728.03	55,456.66	631,774.63	120,255.71
合计	24,619,301.81	2,279,877.07	60,460,095.34	25,847,268.85

(2) 应付项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哈尔滨电机厂（镇江）有限责任公司	164,650.88	-
黑龙江建龙化工有限公司	95.00	95.00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00,860.42	-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255,000.00	-
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0,130.70	
应付账款		
佳木斯防爆电机研究所有限公司	20,907.08	1,042,000.00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59,970.20	
其他应付款		
佳木斯电机厂广州销售处	-	212,563.00
哈尔滨电气动力装备有限公司	243,812.00	-
佳木斯电机厂有限公司	-	27,110.54
阿城继电器有限公司	-	500,000.00
合计	1,825,426.28	1,781,768.54

（3）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本期无关联方承诺。

十、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770,000 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4.3 元/股，59.83 个月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公司根据对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激励对象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来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8,941,0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756,45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的承诺事项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共计收到 1644 人《民事起诉书》，诉讼标的额为 20,282.42 万元，公司已与 346 名股东在法院调解下，达成和解，共计支付赔偿金 2,901.96 万元。目前，公司共收到 400 份哈中院送达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哈中院一审判决公司赔偿 400 名投资者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利息共计 2,771.90 万元，判决公司承担案件诉讼费 48.48 万元。公司针对一审判决，已对其中 369 起案件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涉及的诉讼标的额为 4961.93 万元。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没有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无重要非调整事项。

（二）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总股本 599,212,0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分配（含税）现金红利 95,873,928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销售退回情况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债务重组**1、债务人披露情况**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增加金额
--------	--------	----------	--------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增加金额
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	21,358,542.82	1,055,005.03	—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	11,438,880.04	5,803,900.02	—
合 计	32,797,422.86	6,858,905.05	

注 1：本公司与 10 家供应商就支付货款达成重组协议，重组协议中应支付货款 21,358,542.82 元，实际支付 20,303,537.79 元，债务重组收益 1,055,005.03 元。

注 2：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佳电公司”）本期重组收购佳电（吉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称“佳电新能源”），佳电新能源欠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锐风电”）账款 11,438,880.04 元，由于佳电公司与华锐风电签定股权转让合同，就佳电新能源欠华锐风电账款修改支付条件并给予部分豁免，本期债务重组收益 5,803,900.02 元。

项 目	公允价值金额	确定方法及依据
修改其他条件后的债务	5,803,900.02	股权转让合同

2、债权人披露情况

债务重组方式	债权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损失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金额	占债务人股权的比例
低于债权账面价值的现金收回债权	73,244,783.43	3,283,417.48	—	—
以非现金资产收回债权	132,105,666.00		—	—
合 计	205,350,449.43	3,283,417.48		

注 1：本公司与 11 家客户就其所欠货款做出让步达成重组协议，重组协议中应收货款 73,244,783.43 元，实际收到货款 69,961,365.95 元，重组损失 3,283,417.48 元。

注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锐风电”）就华锐风电所欠货款 132,105,666.00 元，达成重组协议，以华锐风电下属子公司华锐风电（吉林）装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抵账，无重组损失。

项 目	公允价值金额	确定方法及依据
非现金资产	147,354,371.43	购买日市场价格

（三）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重要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的情况。

（四）年金计划

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实施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系由中国平安保险公司统一缴

存企业年金托管账户。具备以下条件的员工可参加企业年金：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试用期满的在岗在职员工以及本人自愿参加并履行缴费义务。本公司的年金缴费由企业和员工共同缴纳，其中本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本公司参加年金员工上年度工资总额的5%。

（五）终止经营

本公司本期无终止经营项目。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按产品划分业务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公司的业务分部分别为防爆电机、普通电机及配件修理。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分部报告信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分部报告信息仅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存在共同占用资产和负债的情况，无法进行合理划分。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产品分部

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防爆电机	1,089,249,880.16	708,569,745.80	1,064,076,473.36	649,297,254.61
普通电机	1,138,164,848.37	874,903,643.83	906,738,486.56	662,665,517.18
配件修理	71,222,775.72	40,906,947.73	72,551,288.50	41,972,417.64
合计	2,298,637,504.25	1,624,380,337.36	2,043,366,248.42	1,353,935,189.43

（2）地区分部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414,090,766.55	212,520,860.48	373,818,744.90	186,827,155.21
华北地区	463,773,421.43	350,519,030.65	416,531,656.15	290,060,410.19
西北地区	134,547,775.02	100,111,074.55	118,145,351.79	81,084,029.25
西南地区	116,882,481.43	87,157,644.38	122,469,728.07	85,120,482.71

华东地区	894,044,663.14	669,244,366.85	743,753,176.26	522,953,524.18
华中地区	202,622,385.18	150,382,362.75	201,315,270.02	140,929,104.24
华南地区	64,866,576.36	48,608,587.17	60,043,602.62	42,079,741.90
海外地区	7,809,435.14	5,836,410.53	7,288,718.61	4,880,741.75
合计	2,298,637,504.25	1,624,380,337.36	2,043,366,248.42	1,353,935,189.43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3,415,010.00	
其他应收款	2,599,766.00	13,052,475.05
合计	246,014,776.00	13,052,475.05

1、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43,415,010.00	
合计	243,415,010.00	

注：本期应收股利子公司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599,766.00	13,052,475.05
合计	2,599,766.00	13,052,475.05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99,766.00	100.00	-	-	2,599,766.00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	-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599,766.00	100.00	-	-	2,599,766.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599,766.00	100.00	-	-	2,599,766.00
----	--------------	--------	---	---	--------------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68,475.05	100.00	16,000.00	0.12	13,052,475.05
其中: (1) 按账龄分析法	320,000.00	2.45	16,000.00	5.00	304,000.00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748,475.05	97.55	-	-	12,748,475.05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068,475.05	100.00	16,000.00	0.12	13,052,475.05

(3)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468,709.0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 年以上	2,599,766.00	2,599,766.00
合计	2,599,766.00	13,068,475.0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00.00		16,000.00			
(1) 按账龄分析法	16,000.00		16,000.00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99,766.0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2,599,766.00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1,857,808,396.02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514,475,217.85		
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成都佳电电机有限公司	136,062,682.04		
苏州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	206,770,496.13		
合计	1,857,808,396.02		

续：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514,475,217.85		
佳木斯市佳时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成都佳电电机有限公司	136,062,682.04		
苏州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	206,770,496.13		
合计	1,857,808,396.02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本期无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3,415,010.00	
理财产品收益	17,758,487.98	11,003,301.89
合计	261,173,497.98	11,003,301.89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0,627.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006,60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758,487.9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575,487.5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9,004,744.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35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95,130.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634,802.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0,469,632.29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原因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8%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2%	0.51	0.51
-------------------------	--------	------	------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营业执照

(副本) (1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清算、分立、合并、企业重组、并购、破产清算、资产评估、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代理记账、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祝卫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701-704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18日

证书序号 00000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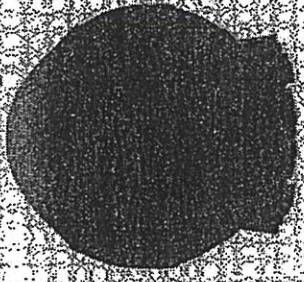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德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 祝卫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101-704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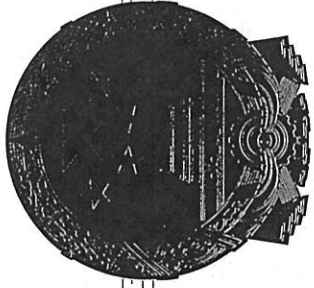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04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 00035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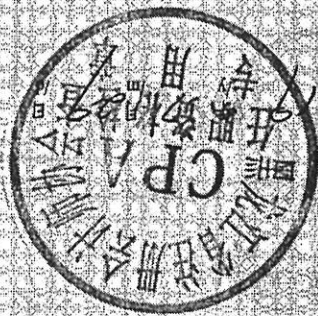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祝卫



证书号: 2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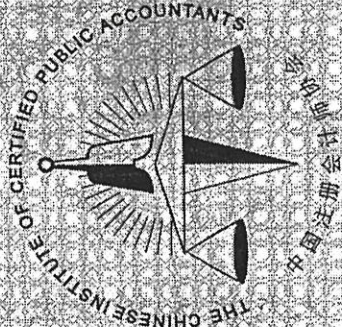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230200021873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6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唐宗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6-06-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6606181015

Identity card No.



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专用章

10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专用章

2014年12月30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刘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472042319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2302000119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06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110102